

近代中國史料叢刊續編第五十三輯

沈雲龍主編

迷惘集

張忠綏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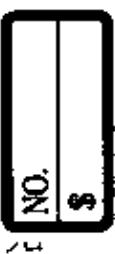
文海出版社有限公司印行

中華民國六十七年六月出版

近代中國史料叢刊續編 第五十三輯

精裝：十冊

定價：新臺幣：



主編者：沈雲龍
發行人：李振華

臺北縣永和鎮中興街99巷8號

出版者：文海出版社有限公司

郵政劃撥戶第二七七八四號

電話：九二一六五九三四一六九二八號

印刷者：東南印製廠有限公司
台北市西園路294巷15弄17號

經銷者：全省各大書局

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局版台業字第〇四四九號

張忠綏著

迷惘集

作者自傳

www.docriver.com 定制及广告服务 小飞鱼
更多广告合作及防失联联系方式在电脑端打开链接
<http://www.docriver.com/shop.php?id=3665>



www.docriver.com 商家 本本书店
内容不排斥 转载、转发、转卖 行为
但请勿去除文件宣传广告页面
若发现去宣传页面转卖行为，后续广告将以上浮于页面形式添加

www.docriver.com 定制及广告服务 小飞鱼
更多广告合作及防失联联系方式在电脑端打开链接
<http://www.docriver.com/shop.php?id=3665>



序 言

「何方圖之能周兮，

夫孰異道而相安？」

這是一個迷惘的世界，處處令人迷惘。

我生長在中國一個大變動的時代，由清季，民國，北洋政府，國民政府，而偽號的人民政府。幼時所受的教育是忠君愛國的舊式教育；民國成立以後，因學校教育與環境關係，思想已逐漸轉變。殆至遊學返國，年將而立，自問對各種社會政體，以及其治下應有之觀念與行誼，已能領悟；個人的思想與觀念亦已形成。

孰知個人思想與觀念的形成，正是迷惘的根源。在迷惘的環境與世界中，個人若能如柳絮隨風，反到逍遙自在，任其飛上枝頭，或墮入泥沼；個人若有深刻思想與堅定的觀念，則必成為苦惱的泉源。人民政府以槍桿得國，並以槍桿治國。其立國原則，以仇恨為博愛，以清算而治國。這與我個人的思想與觀念絕不相侔，不得已乃避居國外。在我成年的歲月中，大

部份雖在民國或國民政府治下，但那一時期思想極端動蕩，政府的制度與措施，以及社會上的種種觀念與作風，與我的思想，觀念與立場仍相去甚遠。

在思想極端動蕩時期，個人處身行誼，決不是件簡單的事。既不能脫俗獨立，又不願阿世取容。脫俗獨立，則不入於道，即入於禪，最多也只能獨善其身。阿世取容，則不如無學。以學濟奸，則爲害於社會國家更甚。最低限度亦無利於他人，而祇圖一己享受。

由古老社會而進入現代，由專制政體而進入民主；法治與人治迥異，習俗與科學有別。在同一國境內，由手推車，而人力車，而汽車，而飛機，尚可勉強並行不悖。在同一國境內，人民的思想，由專制，而君憲，而民主，甚而勞工專政同時並存，則政治信仰勢必龐雜，而社會秩序亦必混亂。專制，立憲，民主或專政等政體均各連帶有一種特殊生活方式。專制政體下的個人處身行誼不同於民主政體下的個人處身行誼。民主政體下的個人處身行誼更不同於獨裁專政政體下的個人處身行誼。

辛亥鼎革後，政體雖已改革，但朝野上下的處身行誼與觀念習慣等却均無大變動。所聞所見，非率由舊章，即標奇立異，以致個人的處身行誼遭遇到極嚴重的困難。若阿世取容，

與俗同化，則不僅有負所學，且無以對國家社會培育人才的本意。若蒙醉獨醒，只辨是非，則人將目爲怪僻，去之惟恐不及，仍不能有益於社會國家。何去何從，心理上的孤寂，理智上的迷惘，即親如夫妻子女，亦難了解。

在我生長的時代中，迷惘的現象實不僅限於中國，即世界的情況亦使人迷惘。共產主義，納粹主義與法西斯主義都是極權政體，剝削人權的，但牠們却水火不能相容。民主政治與共產政治格格不入，但牠們雙方却均高唱共存共榮。美國是領導反共的國家，但他們却處處縱容國際共產黨人，任其坐大。北美合眾國立國的基礎爲尊重人權。第二次大戰前後，他們反對殖民政策，反對不尊重人權的假民主政治，但他們却沒有反對共產極權。他們的反共，祇反對共產國家的對外侵略。他們對於非共而又不民主的政府却不惜與重大的打擊。

自第二次大戰以還，西方各民主國家中社會思想盛行。社會思想原以維護人道，尊重人權爲目的。共產思想之終極目的，亦以維護人道，尊重人權，而造成一無政府之大同世界相標榜。共產思想之終極目的是否僅爲一幻想的天堂爲另一問題，但其程序與方法則既違背人道，亦蔑視人權。西方民主國家人土常寄同情於共產制度之社會思想，而忽視其違背人道，蔑視人權之

實際措施，以致舉棋不定，矛盾百出。豈徒使世人迷惘，民主國家本身亦陷於迷惘而不能自拔。專就中國而論，我曾多方思維，想出一提燈引路的辦法。提燈引路，既不能追隨群衆之後，也不能遠在群衆之前，方能逐漸引導群衆步出黑暗與迷惘。此項辦法雖自謂比較實際，但惡嫌光明的人們，即螢火之微，亦必對之敵視，必去之而後快。至是方知提燈引路的辦法，在實行上，亦憂憂乎其難。社會既失去標型（Social Norm），政治又不辨是非。廝養僕，關內侯；個性強，食無糧。此古今之所同慨，而中國之所以不振。

以古爲鑑，可知得失。然而齊太史與晉董狐究非常人。官史未必信實，且語焉不詳。裨史隱晦，又眞僞難辨。本書所述，僅限於個人耳目所及或親身經歷，以存其眞。是以儘可能用眞名，談眞事。倘能使後人知此一時期若干人物之片段眞實面目，因而知此一時期之一般政治社會狀況，與夫治亂興衰之由，則本書之筆墨未嘗白費。倘有人以爲本書所言，或事涉細微，或跡似洩憤，則魯魚亥豕，見智見仁，去作者之意遠矣。是爲序。

一九六八年正月 張忠紱

迷惘集目錄

序言	一
一、家世與個性	一
二、十年勤讀	一五
三、八載清華	二五
四、薄海尋師	四三
五、美國的華僑與黑人	六一
六、服從理性與遵守原則	七五
七、強敵入侵，弦謌中斷	九七

目 錄

二

- 八、豈曰無衣，與子同袍 一一三
九、仕豈留榮，學非待祿 一二七
十、我不是作官的材料 一四一
十一、鄧巴頓橡園會議與太平洋學會 一五九
十二、舊金山聯合國大會 一八一
十三、吾非斯人之儔歟？ 一〇三
十四、臨傾廈宇，一木何支 二一七
十五、十年市隱，教子成人 二四三
十六、結 語 一五五
十七、駢 言 一五七

迷 惘 集 作者自傳

張忠綏著

一、家世與個性

「少小遇喪亂，
妄意憂元元。」

我生在一個舊式書香人家，也是一個日就沒落的人家。我的家在過去六十年中的命運，竟與中國的國運相彷彿。天天盼望好轉，但却老是一天不如一天。中國語文將國家兩個字連在一起，那是有道理的，正足以說明，必先有國而後有家。過去數拾年間中國河山破碎，不知已毀滅了多少家庭。

我的先祖於明末清初由陝西南遷，定居在湖北省武昌城內糧道街儀鳳巷（後改名宜封巷）。老家的住屋有兩百年以上的歷史，幾乎佔了半條巷子。屋內水井原有三個，某年因武

昌大旱，圈出了一個，捐給公家。我童年時，尙能看到圈井拆牆的痕跡。太平天國攻破武昌後，會在此宅內駐兵養馬。

太平天國於一八五零年自金田起義，進攻桂林，不克，方轉入湖南，攻破武昌，順流東下。我的曾祖以兩榜出身，任桂林縣知縣。太平軍攻桂林時，他在圍城中助守。徵倖桂林未被攻破，全家只有曾祖這一支得以保全。其他各房族屬那時都在武昌。武昌城破後，他們雖無官守，但仍全家殉節。據說，那時投水自盡的人太多，城中的井塞滿了死尸。家中大人於自縊前，竟將斗米置嬰孩肚上，然後坐在斗上，壓斃嬰兒。無怪乎俗語說，寧爲太平犬，勿爲亂離人！

當然，這些盡節的人於亂定後都進了昭忠祠，享受人間烟火。以現在的眼光看，我們不能不說他們是愚忠，甚至於可以責備他們不明華夏之分。不過任何人都不能脫離他的時代與環境。後世人也不應將前人由時代與環境中孤立而與以訾議。責孔子不知地心吸力或孫武不明炮火的原理，那不是「薄古厚今」，那祇是橫蠻不講理。任何時代，任何社會都有牠的生活方式標型（Norm），政權賴以維持，社會賴以安定。在新的時代，新的社會中，也必須

有新的生活方式標型。否則，政權難以維持，社會難以安定。民國以來政權之屢更，社會之紛擾，幾莫不由於舊的生活方式標型已不適用，而新的生活方式標型迄未樹立。

十九世紀中葉中國的生活方式標型仍然是愚忠愚孝。這類人愈多，則當時的政權愈易恢復，此所以有同治中興，又延長了半世紀的清廷統治。而且這類生活方式標型並不限於仕宦人家，實普及於窮鄉僻壤，販夫走卒。以中國幅員之大，人口之衆，其所以能立國數千年，而分久必合，仍不失爲一泱泱大國者，此類標型的一致性應負很大的責任。我並非贊成那些古老的生活方式標型，我只說在任何時代都應當有一種適合時代的生活方式標型，以發揮社會的向心力。我也並不贊成強迫一致（Conformity），然而就是在極端注重發展個性的民主國家社會中，在許多方面，一致性仍然是存在的。

我家於太平天國時在武昌殉難，附帶有一事足資紀述，也可以看出當日社會生活方式標型深入民間的一般。家人在殉難之前，會以代表兩房香火的兩個男孩託孤於老家人楊某，託他攜帶投奔桂林。武昌城破之日，兩男孩被亂軍衝散。楊某竟由城外復返，冒生命的危險，留在城中，等待太平軍三天封刀後（太平軍破武昌後規定三天內可以不守軍紀），投身於董館

(太平軍將女子與兒童均分別集中管理)作挑水夫，暗訪他的兩位小主人。八月十五夜太平軍慶祝中秋佳節，他乘機將兩男孩以繩縛下城牆。他本人以棉被裹身跳落城下。終於逃到桂林。

舊社會中雖不乏義僕，但這位楊某的行誼却仍極突出。我老家的祠堂中，迄至一九四九年大陸變色前，仍旁列有他的牌位，受我們家子孫的世代香火。他有一個兒子，小名「丫頭」，在我們家中長大；我們都叫他「楊丫頭」。辛亥年端芳(午橋)率新軍入川，他曾經跟去。端芳被殺，他也會目睹。他是頭一個由四川跑回我們家中報告此項消息的。

我的曾祖後來以戰功升到雲貴總督。我的叔祖於十四歲入學，聯捷後於二十歲即點翰林。這是科場時代正途出身的高峯。我的祖父眼見胞弟功成名就，自愧不如，竟因發憤用功，而積勞早逝。叔祖由翰林轉升御史，侍郎。八國聯軍時，他全家逃出北京，僅以身免。從此即無意仕途，祇任督撫幕僚與湖北省存古學堂堂長。徐錫麟刺恩銘時，他正在恩銘幕中。民國以後，他乾脆回武昌任鄂省通志局局長，不再與仕途發生關係。

我的父親幼失怙恃，曾以候補知府的資格，作過幾任釐金關卡及揚州鹽務總巡。那些職

務雖不是正途，却都是「肥缺」。他老人家廉潔自守，不似清末的一般官吏，貪污中飽。有一次他任關卡時，報上去的贏餘，遠超過前任的舊額。那時前任業已升遷，位在我父親上，對我父親自然不滿。原來那時任釐金關卡的人，每年呈報贏餘時總是照歷年舊案，比較呈報，相差無幾，以免襯出前任的貪污。我的父親不肯聽師爺們（等於機關中的顧問）的話，竟掃數據實呈報，以致被前任中傷，不能久於其位。他的部屬失去了分贓的機會，也不喜歡他的作風。數拾年後，我兼任駐聯合國代表團處長時，竟重蹈他的覆轍。

辛亥鼎革後，我的父親即乾脆不再作事，而以詩酒自娛。一九二三年我出國留美時，他曾為我寫一扇面，中有句云：「九重閉幼帝，一紀竟無君！」又說：「衛道吾豈敢，講藝爾能無？」後兩句所代表的思想我想還是清末盛行的「中學為體，西學為用」的說法。他老人家一人思想頑固，並不重要。但他的思想是否代表那時一般遺老和很多平民的想法，殊值吾人注意。帝國既已改成民國，專制亦已改成共和，垂十數年而大部份人民的思想未變，那就不是一個簡單的問題了！

我生在這樣一個家庭中，自難免不養成一種固執性格。四歲時，父母開始教我方字塊，

一面看圖，一面識字。後來不久商務印書館就有這種字塊出賣。我父親說，這是偷學他的原意。其實，也許是偶合的。我父親頗有發明的天才。他在武昌閒居時，曾因從南京搬回武昌，感覺傢俱笨重，想發明輕便或兩用的傢俱，譬如可以拆疊的靠背椅和可以改成箱子的長方棹。他僱用了幾個作細工的木匠，在家中大廳院子裏敲敲打打，做了幾個月，花了不少的錢。棹子椅子都作成了，但是依然笨重。主要的原因是木料本身笨重，拆疊時又容易損壞。我父親本人既未學過機械，又不明市場情形。產品成本是否便宜，能否暢銷，他老人家一概不知，一概不問。棹椅作成了，發明的慾望業已滿足，自然不會再過問其他。這正是中國土人的通病。

我七歲時，家中請了塾師。因為我已念了不少方字塊，塾師代我選了「大學」作第一個課本。一班發蒙學生所念的書，如三字經，千字文等，我全未念過。「大學」而後，接着就是「論語」，「中庸」，「孟子」，「左傳」，「詩經」，「古文觀止」等書。那時念書，祇注意背誦及字面的講解。書中的道理既不能領會，先生也不求甚解。九歲時，塾師告老還鄉，這是我們學生最高興的時候，祇須每天上午習字溫課，下午可以任意玩耍。幾個月後，

來了一位新塾師，除正課外，他常向我們講故事，多半是二十四孝及歷史上的人物，又教我們對對子。據說，那是學詩的初步。他告訴了我們許多「絕對」，聽去到也蠻有意思。我還記得一個：上聯「冰冷酒一點兩點三點」；下聯「丁香花百頭千頭萬頭」。

辛亥年陰曆八月我將近十歲，那時的事件我猶能記憶。那年從端午節後，武昌市面即有謠言說，有人鬧事，想造反。恰巧那年夏秋之交，有掃帚星（慧星的俗名）出現。迷信的說法，掃帚星出現，必有大亂。還有一件奇特的事，因為奇特，我現在還記得很清楚。我家的廚房在後花園內，離上房很遠。廚房中終日不斷有人，我小時也常喜歡到後花園去玩。有一天下午將近五點半鐘的時候，大雷雨，忽然有一似火球的東西，直徑約有二尺，從天降落，在花園中很快的打了一個滾，就又飛走了。以現在的科學眼光看，應當是隕星一類的東西，然而牠却何以又能飛走呢？

陰曆七月底左右，武昌城內又謠傳八月中秋革命黨將起事。過了些時就聽見說有幾名亂黨被捕殺（彭劉楊三烈士）。八月十五日是平安渡過了，民間照常擺貢，祭月裏嫦娥和兔兒爺。八月十九日（陽曆十月十日）夜九至十時之間，我已睡在床上，突聞斷續的槍炮聲似來

至遠處。我家在山後（蛇山後），也無人出去看。我母親疑惑說，也許是送葬，但不應當這樣晚。童年不知憂慮，不久已入睡鄉。第二天早晨尚不到七時，聽見廚子在窗外叫我母親說，外面造反，巷口已滿堆沙包，不能出街買菜。這就是民國誕生對於一個不滿十歲小童的初步印像。

革命後的武昌秩序不算壞，家人不讓我出門，我也不敢出門；祇聽見大人回來說，革命黨不殺漢人，只殺滿人。凡是出城的人，都要念一二三四五六。念到「六」字若是北音，即有被殺的危險。那時我幼小的心靈中，祇想到這種辦法未免不公，難道滿人都是壞人應當被殺？至於華夷之分，楊州拾白，嘉定三屠那些道理或故事，我根本不知。

那時的確有許多不公平的事。我知道在武昌有一位作官的滿人，素日聲名很好，人緣也好。危難時他將三個女兒託孤於一位漢人師爺，然後夫妻二人自盡。這位漢人後來却將三姐妹全佔為己有，人財兩得。這還不是最壞的結果。比這更不公平的事件還有。湖北天門縣知縣滿人某，到任不及一年，清廉自持，代人民作了不少的事。本縣商會與士紳於事變後聯名具保，將他全家放走。但本地的革命黨却將他捉回正法。這類人都是變亂時代無辜的犧牲者！

凡政權更易的時候，總有一批無辜被害的人，這不能拿通常的情理或公平標準判斷。大概取得政權的方式愈合情理，則無辜被害的人也愈少。辛亥年政權變動的情形正是如此，因之而無辜被害的人較之前朝決不算多。清朝以滿人入關，要懾服漢人，故殺戮甚衆。

也許有人認為中華民國成立的時候，過於寬大，以致後來民國多災多難。其實，那是由於新的制度未能樹立。專制制度下，原有一套處身行誼的大道，譬如忠貞等，決不能無條件的引用於民國。生於民國而忠於一人一姓，正如講自由戀愛而又遵守男女授受不親的古禮，同樣的是不合邏輯。新制度若能樹立，將如詩人所謂：「苟能制侵敵，豈在多殺傷？」蓋任何社會都應有牠的制度，有牠的一種生活方式標型，用以聯繫各單位；那是團體生活的纖維。纖維雜亂無章，則團體生活必難長期安定。中華民國的多災多難，與其說是由於辛亥鼎革時過於寬大，勿寧說是由於政體改革後，沒有人注意到民主國家應有的制度與生活方式標型。

中國舊式教育的目的，在教育兒童以立身處事之道，以適應那時的社會。除科舉的內涵是絕對愚民政策外，一般的說法總是「讀書明理」。所謂「不敢稍作虧心事，只緣曾讀線裝

書」。又說：「讀聖賢書，所為何事？」民國以後，教育宗旨失去重心。兒童既不知應怎樣立身處世，教育也沒有一定的標準教他們怎樣立身處世。老輩見仁見智，各就其所好而教導子弟。父兄所說的往往與教師所說的矛盾。父與兄所說的，以及教師與教師彼此間所說的又相互矛盾，馴至年輕的一代無所遵循。

近代西方各國的教育也常犯這種毛病，尤以兩次大戰後，一般年輕的人對於宗教缺乏熱誠為然。西方的社會與文明原建築於耶教教義之上。西方人正統的立身處世之道，以聖經為藍本，再加以許多傳統的民主社會國家的觀念與行誦。西方兒童對聖經遠比中國兒童熟悉。他們常隨父母於星期天到禮拜堂聽牧師講道。換句話說，西方兒童既受聖經的薰陶，又有中學中的公民教育，體育教育與社會教育等等的灌輸，多少可以知道一些在他們社會中應有的立身行誼之道。中國兒童在過渡時代，完全失去了正確的指南，恰似在大海濃霧中，摸索前進，而莫知所可。

我生長在過渡時期，內有一個古老的家庭，外有一個新興的中華民國。我受的教育，從舊式的家塾，經過教會中學，預備遊美的清華學堂，而若干美國大學，直至念完三個學位為

止。耳濡目染，可以說是從最舊的到最新的。教育與環境以觀，和我認為正確的立身行誼之道。線裝書給了我初步的人界，不拘拘於舊社會傳統的思想與觀念。

「知之匪艱，行之維艱」。這句話是古人用以說明立身「知難行易」。那祇能指物質或機械方面而言。有關非物質「行難」，而非「知難行易」。不信，你不妨試試。假如你的一你，那會壓着心臟，你能立即糾正嗎？假若你有在公共場中那是不禮貌的，你能永不再犯嗎？

立身行誼往往是一種習慣。人們最難改的就是習慣。生活方式標型。久而久之，這些都成了社會觀念與習慣。強迫間不到半年。然而將專制政體下養成的觀念與習慣，改成溝的時間都還未能辦到！加以民國以來的政府一向都沒有注意觀念習慣沒有養成，新的民主政體自然難以奠定，怎樣還能

至於我個人在這個過渡時期所養成的觀念與習慣，當然也是夾雜的。從線裝書中，我得着了許多觀念：「剛亦不茹，柔亦不吐」。「富貴安足以驕人」？「天下興亡，匹夫有責」。「人爵不如天爵」。「不患人之不已知」。「君子之交淡如水」。「有道則仕，無道則隱」。「危邦不入，亂邦不居」。「害人之心不可有，防人之心不可無」。「豈能盡如人意，但求無愧我心。」等等。從西式教育，我也得着了許多觀念，尤其是與舊式思想衝突的：

(一) 涵養必須有限度：中國的社會太老，專制時期太長；在古老而專制的社會中，人都習於自衛，不肯吃眼前虧，乃出於退讓與涵養，俟機再借刀殺人或暗箭傷人。在專制政體下，這些習俗也許有其必然性。在民主政體下，這類習俗若不糾正，則民主政治將永遠不能走上軌道。中國社會習於以涵養為美德，殊不知涵養必須有限度，否則祇能養成許多陰險而奸詐的人物。

(二) 正義感：中國人對於自己的事，尚且「讓人三分不為癡」，對於他人的事，更不敢「煩惱皆因強出頭」了。這又是專制的遺毒。春秋戰國時代荆軻刺政一類的人很多，司馬遷特別為他們寫游俠傳。自從漢朝統一，將朱家郭解等游俠誅盡殺絕，以後的俠客就只能見

之於說部了。民主法治國家，人民若沒有正義感，不僅正確的輿論無從建立，連通常的交通案件都無法找着證人。

(三)揚善而不隱惡：在中國舊社會中，隱惡是一件美德；實則那祇是非法治社會中不得不有的一種自衛辦法。在民主政體下，議會與輿論若以隱惡為美德，則議會與輿論必將完全失去其功能，而無異虛設；個人若以隱惡為美德，則民主政治將全部失去意義。

(四)守法而不畏法：民主政治的精神在法治。法律必須高於一切。在法律之前，人與人是平等的，因此，民主法治國家中的人民祇知守法，而不畏法。中國人民的傳統是守法而兼畏法。守法而不畏法，則人民勇於為爭公允，明是非，而不惜訴諸法律；這是民主政治與法治的精義。守法而兼畏法，則人民祇能成為順民，易於接受任何暴政，寧願犧牲公正，不辨是非，而不敢或不願捲入訴訟；這是專制政體與人治的必然結果。中國傳統，一般人民最怕打官司，寧願忍受他人欺侮，以免傾家蕩產，而莫知所止。士大夫更以打官司為恥，寧願忍辱含垢，而不辨是非。最微妙的是，晚近號稱民主人士，而以擁護民主政治自居者，亦不能突破此關。蓋傳統觀念與習慣入人已深，知易行難，一時殊不易改正。

我生長於一過渡時代中，舉世的思想與觀念日新月異，龐雜混淆，而尤以中國為甚。中國有長期高度文化的傳統，受西方思潮的壓力，其勢過於猛速。沒有高度文化傳統的國家，其受西方思潮的壓力，或更猛更速，但其龐雜混淆的程度，却遠不逮中國。近百年來，因工業與機械的進展，西方國家本身的思想與觀念也變化甚速，然本身變化畢竟有綫索可尋。外來的思想觀念，在本國無綫索可尋，而又龐雜紛紜至於此極的，實以中國為最。迄至現時，這是中國大大的不幸。中國日後若能融合西方文化思想，而對世界文化有所貢獻，則又當別論。但過去百年來中國的動蕩騷亂，其主要原因却在此。

生長於此一過渡時期中，我祇能就自己的性格，教育，環境等等，作出種種抉擇。守舊者背後叫我為「洋人」（天津家叔全家背後即以此相稱），驚新者復以我為頑固，隨波逐流者又以我為乖僻。在政界服務中，官位高於我的，常以我為狂傲；官位低於我的，又欣服我的平易。我祇是我，但觀察我的人們，其本身的立場却迥不相同。仁者見仁；智者見智。況在此思想龐雜的時期，已無一立身行誥的社會標型。我祇能行其心之所安；「豈能盡如人意，但求無愧我心」！（在清華中學時期，即會以此語刻在銅墨盒上，惜今已失去。）

二、十年勤讀

「教兒勤識字，
原不在爲官。」

從四歲到十歲，頭三年念方字塊，後三年由家庭塾師教綫裝書。那些書中所說的大道理，雖然不盡了解，但却能背誦。九歲時，塾師開始講聲韻反切之學。我學會了「空谷傳音」，還記得是：「春滿堯天，溪水清漣，嫩紅飄，粉蝶金蓮，松嵐空翠，鷗鳥盤旋，對酒陶然，便博個醉中仙。」每一個字又演繹成爲二十二個音，以四，四，三，四，四，三的長短句作成。例如「春」字，一變而成「張珍鐘珠，○○○○，○○○，○○○○，○○○○，○○○○」，每一個音又分平上去入。例如「珠」字的平上去入是「珠煥柱竹」。

據說，中國的字音都已包括在這裏面了。舊小說鏡花緣中有談音韻反切的一段，就是講的這些東西。這是學作詩的初步，尤以律詩爲然。律詩中的排比無異於對子，既講平仄，又

重音韻，因此學作詩之前，必須先學作對（對對子）。有一天，我父親的朋友聽說我在學反切，學對對子，他出了一個題目給我對。上聯是「胡爲乎泥中？」我勉強對了一個「何法治天下？」這個下聯當然談不上工穩，且平仄有錯，但却可以看出我兒童時的幻想。

今天西方研究中國問題的人們，往往奇怪何以中國念書人都有以天下爲己任的思想，而西方念書人却沒有這種思想。我想這個問題並不太難解答。也許有人願意用西方學院式的方法，從頭研究起，將歷代士人的起源，特性，背景等詳細分析，然後作出結論。那自然很好，但我想在那些分析沒有完成以前，我用直覺暫時作出答案，大概也不至於離題太遠。

簡單的說，中國士人以天下爲己任，正如中古時代歐洲念書人以宗教爲己任是一樣的。方法與形式容有不同，然其思想與觀念限於一隅，却沒有什麼不同。中國沒有定於一的宗教；有之，那就是儒學。孟子「許行章」說明了社會分工合作的道理，勞心者治人。孔子祖述堯舜，而承認尊君。後世儒家動輒以致君於堯舜爲最高的理想與目的。中國舊社會中，士人原是一種職業，與農工商同列。對念書人，仕進是他們應有的出路，而致君於堯舜是他們最崇高的目的。這就是中國士人以天下爲己任的簡畧說明。

我九歲時已有「何法治天下？」的思想，那不能不說是舊式教育與環境所造成。兒童的思想是簡單純潔的，並沒有一點做官發財的念頭，甚至於對「治天下」三字的真義，也是模糊的，祇曉得那是讀書人應做的事。後來纔漸漸的知道，治天下必須要掌權，掌權必須要作官，而作官與掌權的人却不見得都想治天下，亂天下與害百姓的却往往是一般官吏。到那時，我的知識與思想進步了，祇想作對國家社會有益的事，不問大小，既不限於治人，更不限於作官。作官而可以作事，固然好。作官而不能作事，則寧願作事而不作官。

辛亥年十月十日我家尚在武昌城中，等到袁世凱派馮國璋攻下漢陽，在龜山架炮，居高臨下威脅武昌時，我家根據大難避鄉的原則，遷徙到天門縣戚友處避難，直到一九一二年冬季方回到武昌。家中既未再請塾師，我乃於一九一三年春季進入了高家巷文華中學（原名聖約瑟）。我沒有住過高小，初小，更沒有住過幼稚園。英文一字不懂，算學只會打算盤，不會筆算。幸而那時的教會學校收學生並不嚴格，教育部對於兒童的升學也沒有嚴格的規定。

文華中學的分班是根據中英文分別規定的。中文有甲乙兩班，英文則分一二年級。我的英文分在一年級，但中文我却要住甲班。一般學生年齡頗大；校中見我年齡最小，要我住乙

班。經我要求，並經過了一次考試，終於准許了我。甲班念的書是了凡綱鑑，東萊博議之類。東萊博議固然要背誦，了凡綱鑑我也能背誦。教會學校向來以不重視中文著名，然而兩年半的文華中學，自問對於我的中文進益却是有利的。求學在人，原不盡靠學校與教師。

教會學校素以英文著名。我進文華中學的時候，連一個字母都不認識，筆算也完全是門外漢。兩年半的文華中學，使我在英算兩科方面奠定了基石，後來幫助了我考進清華。今天回溯過去，我到感覺我在文華中學所得的益處，中文比英文大。教我英文的是兩位季氏兄弟，都是文華大學畢業的優秀生。然而他們教拉氏文法，祇能使學生背誦規則而不能應用。他們教英文讀本，發音也不正確。那時湖北省的學校，至少在英文方面，遠不及京津上海一帶的學校。我進清華以後，尤其有此感覺。

我的英文在文華住一年級發蒙班，因前此毫無根底，只能考列在前五名左右。中文雖住甲班，因私塾中根底好，反到常考第一。教員見我年幼成績好，常讓我到講台上背誦，以資鼓勵，並挖苦同學說，他的年齡比你們都大嗎？這不僅止使我受窘，且引起同學的妬忌。教員的這種作法是不對的，而中國人的忌妬心又特別重（也許與舊式教育和大家庭制度有關）。後

來我在美國念書，班中有成績好的，全班對之欣羨，却決不忌妬。要養成民主國家的良好公民，這一點似極重要。

一九一五年夏天我考進清華中學完全是一件偶然的事。我父親不問外事，母親不知外事。我是獨子，母親決不會想到將我送到外省念書。那時京漢鐵路早已通車，由漢口到北京祇需一對天，但在慈母的心中，怎可以將十三四歲的獨子，送到兩千里外的北京念書。

清華爲留美預備學校，係美國退還的部份庚子賠款所建立。學校分高等科與中等科，各四年。畢業後等於美國大學念完二年級。中等科在各省招考，委託各省教育廳代辦，每年按照各省分攤賠款數額，規定錄取的考生人數。一九一五年湖北的定額是九人，報名應考的超出二百人以上。那時的官廳似尚不如後來腐化，考試也還公正。袁世凱帝制自爲以後，軍人日漸跋扈，政治也隨之腐化。嗣後清華中學在湖北省招考，被取錄的學生幾於沒有不倚仗人情的。幸而校中功課緊，管理嚴，苟無真才實學，一年後仍不免於淘汰，祇是佔了他人的位子，犧牲了本省的學額。據聞，其他各省的情形也相彷彿。至於清華高等科的插班生，係集中在幾個大城考試，由本校直接派人管理，人情面子就少多了。

文華中學是教會學校，每星期日上午，無論信教與不信教的學生都必須集合在教堂中做禱告。我們這些不信教的學生雖不能不去，但很少願意聽牧師講道，老是偷着在坐位上談話。有些淘氣的學生，甚至於口中念念有詞，不是罵牧師，就是咒上帝。進教堂的秩序是依着高矮排列的。靠近我的兩位同學比我祇大兩三歲，一個叫程時夏，一個叫陳維東。他兩人於全體跪着隨牧師念禱告的聲中，大談報名應考清華的問題。原來程時夏已考過一次，陳維東考過兩次，而我却還是第一次聽到清華學校的校名。

從他們我得知清華招考的詳情。回家後我向母親稟告，要去應考。她老人家說，你這樣小，考上了也不能去，何必考？清華學校限制考生的年齡為十三歲，應考的都和我年歲相差無幾。我想人家能去，我怎麼不能去？不過我向母親祇說，試試看有什麼關係，還未必考得取！就這樣我報名應試了。考過以後，也沒有再去管牠，沒有去看榜；家中更無人熱心於這件事。

有一天表叔林兆棠忽然跑來說，你初試考取了，祇是還要覆試；為什麼你不去看榜？林表叔是我姑祖母的兒子，和我同歲，是閩侯林文忠公的後人。我不知道他也考過。那時大家

怕考不取，難爲情，誰也不肯告訴人。幸而表叔天天去看榜。我跑到教育廳門口一看，取了十五個，雖未標明名次，但依榜文往下數，我的名字却是倒數第二。這一下，刺激了我童年好勝的心。我想，不取，我的名字沒有貼出來，倒也無所謂。現在名次這樣低，覆試祇取九人，豈非希望甚少，反不如這次未曾取上。我於是不得不認真準備覆試了。

覆試時，祇考中英文兩門，史，地，數學等不用再考。休息時，教育廳尙爲我們預備了中式點心。初試時的中文作文題是「土先志」。我先有成見，認爲作文以簡潔爲佳，祇作了二百二十字左右。實則那時我的文字怎能談得上簡潔。覆試時，我聽見監考官相互談論說，這孩子的思路很好，可惜他上次文章太短。我知道他們在談我，靈機一動，乃決心作一篇長文。覆試的文題是「先器識，而後文藝」。在三小時內，我作了將近八百字。我得謝謝那位監考官的提示，然而我不認識他，事後也沒有能去看他。

覆試以第五名考取了，我固然高興，然而麻煩問題却也隨之而來。母親本不願我報名應考，更不願我單獨一人出外念書。那時家道業已中落，清華八年悠久的時間與這筆用費能否持續，都是問題。在一九一四年以前進校的清華學生，既不交學費，也不交膳費。我那一年

(一九一五年)進去的學生雖仍不須交學費，但却須交膳費的一半。(每月六元，只交三元。一九一六年以後進校的則須交全部膳費。)外加暑期返里的來回路費以及全年雜費，每年至少也得用銀洋一百多元。

母親爲此事委決不下，乃赴叔祖處請示。不料事先湖北省長殷書雲已由我應試時所填的三代履歷，看出叔祖和我的關係，曾登門道賀。於此可以看出官場的禮貌週到，也可以看出那時科場雖廢，前輩士大夫仍未忘獎掖後進。叔祖向我母親說，清華是一個很好的學堂，孩子既有志氣，你讓他去吧。我自己要去，叔祖又叫讓我去，母親這時已不再堅持，既怕誤我的前途，又不願負溺愛的名聲。我離開武漢北上的那一天，她心中難受，可以想見。

暑後開學前，我終於乘京漢火車北上。那時三等票價自漢口至北京祇要十五元；正午十二時上車，第二天下午一時前即可抵達。嗣後年年內戰，路軌與黃河橋失修，火車常常誤點，而且行車時刻表也逐漸從一天改到兩天(約四十八小時)。民國以來，中國的事往往就是這樣，匪僅不能計程進步，反而逐漸衰頹。

六歲前，我曾經隨父母到過揚州，南京等地。住揚州時太小，腦中已無印像。住南京

時，尚記得在秦淮河上，我曾經用裝枇杷篾筐，鋪上油紙，以長繩從窗口繫下放在河中。過若干時後吊起，筐中已裝滿了小魚，小蝦，有時還有小螃蟹。那時河水較清，父親也常帶我坐畫舫遊河。七月中旬放煙口，河中滿是荷花燈，很好看。二十餘年後我再到南京，秦淮河上夫子廟一帶已變成了歌女的集中地。河水更較前髒多了。

我家搬回武昌後，這次上清華學校是我第一次離開湖北，頗有祖逖渡江的氣慨，想到學業不完成，決不中止。至於事實上的困難，在我幻想中並不佔任何地位。沿路看到許多新鮮事物，更增長了童年的豪氣。二十四小時的路程，很快就到了。第二天中午，北京正陽門（即前門）已在望中。那時北京是國都，前門外十分繁華。東西長安街的寬大整齊，全是向所未見。祇有乞丐拿着髒希希的拂塵，趕着你滿身撣灰，愈撣愈髒，殊使人嫌惡。晚間前門外直至午夜燈火通明，車馬擁擠（那時濶人多用馬車，汽車尚少），不愧為首都氣象。十六年後我再到北平（北京改名），政府業已南遷，北平變成文化中心，雖繁華已不如前，但生活情調與環境更為優美。又十五年戰後再到北平，已村郭蕭條。晚九時後前門外即已路無行人，治安遠不如前。